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姜山赫-已离任）

作为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在 2025 年度的工作中勤勉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题，对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忠实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海航控股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完成第十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本人不再担任海航控股独立董事职务。现就本人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以及兼职情况

姜山赫，男，1964 年 4 月出生，朝鲜族，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在职研究生学历。现为北京浩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中共全联并购公会党委委员/监事、全国律师协会西部讲师团成员、清华大学法学院联合导师、首都法学法律高级人才、北京资本市场专家服务团队成员、北京光环新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00383）独立董事、北京市总工会劳模法律服务团队成员等职务；曾担任北京市铭泰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兼党支部书记，最高人民检察院民事行政诉讼代理人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北京市朝阳区第十三届委员会委员、中共北京市朝阳区委政法委纪律作风特约督查巡查员、第八、九届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公司法专业委员会委员、第八、九届北京市律师协会监事、第十届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第八、九届北京市律师协会并购与重组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等职务。

（二）独立性情况

在 2025 年度任职期间，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从公

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个人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权益；也不存在《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得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二、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16次董事会。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1.2025年出席公司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应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姜山赫	6	5

2.2025年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情况

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姜山赫	14	14	0	0	否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出席董事会等各类会议并认真审阅各项议案，积极参与讨论，最大限度的发挥自身法律专业特长，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利益，对促进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高质量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本人以独立、客观、谨慎的态度行使表决权，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各项议案均表示同意，未出现保留意见、反对意见、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形。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2025年，公司召开了8次审计与风险委员会、6次提名委员会、2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次战略委员会。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审计与风险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应参会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应参会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应参会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应参会次数	实际参会次数
姜山赫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2	不适用	不适用

2025年，本人担任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兼召集人，严格履行审议程序，积极参与所有议案的讨论，充分发挥法律专业特长，提出专业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2025年公司审议并通过关于全体员工2025年经营业绩奖励方案的议案和2024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本人会同委员会其他委员对上述议案进行审核，认为员工2025年经营业绩奖励方案有利于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办法，与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紧密挂钩，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三）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情况

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12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出席会议的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姜山赫	11	11

2025年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公司重点关注风险事项进行讨论，并审议2025年度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及其他关联交易的议案，审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本人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所有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阅，并提出专业意见和建议。

（四）现场考察情况

2025年，本人通过现场会议、当面听取公司经营层汇报、参加股东大会、电话会议等多种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及时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五）上市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2025年，公司积极配合本人开展工作，按时提交审议的议案及相关材料，针对本人提出的问题，公司相关负责人能够及时回复，帮助本人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为本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提供了充分的保障。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2025年，本人认真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对提交董事会的议案均进行了认真审阅，并提出意见和建议。本人对公司以下事项进行了重点关注，从有利于公司发展、维护股东利益角度，对公司决策、执行以及信息披露等方面的合规性，做出独立客观判断。

（一）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生产性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向海航货运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等多项重要关联交易议案。

本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5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则的要求，对上述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必要性、合理性以及定价公允性进行了认真审核。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履职期间，本人积极配合监管单位督促公司妥善解决前期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收款项，并指导公司完善关联交易相关制度，保障上市公司利益。

（二）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

2025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或者豁免承诺的方案的情形。

（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

2025年度任期内，不存在公司被收购的情形。

（四）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025年度任期内，作为公司董事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本人认为公司定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地反映本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公司对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与事项均建立了内部控制，并得以有效执行，公司在经营成果真实性、经营业务合规性、内部控制有效性方面达到了内部控制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聘用承办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人及其他董事对大信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大信具备为本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胜任审计工作。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前已通过公司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并最终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聘任程序合法合规。

（六）聘任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

2025 年 5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李都都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李都都为公司财务总监。2025 年 12 月公司完成第十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继续聘任李都都担任财务总监职务。聘任事项事前已履行提名委员会、审计与风险委员会审议程序，公司聘任财务总监的程序合法合规，未发现所聘任的财务总监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情况。

（七）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形。

（八）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经核查，2025 年董事会提名董事、聘任高管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人员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和能力，未发现以上人员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以及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2025 年公司未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对外担保情况

2025 年，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均在 2024 年 12 月审议通过的《关于与控股子公司 2025 年互保额度的议案》规定的新增额度范围内。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共计向关联方提供 2 项担保，均是为保障公司及子公司飞机租赁顺利实施提供的担保，两项担保已通过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为保障公司利益，关联方均提供了反担保措施。2025 年度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5 年任职期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不断保持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性意见。同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之间进行了有效的沟通与合作，维护了公司及公司股东的权益。

2025 年 12 月 17 日起，本人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离任后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本人对公司、管理层及相关工作人员任职期间给予的支持和配合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报告。

海南航空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姜山赫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七日